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产品主要为外汇套期保值产品，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美元2亿元或等值人民币，相关业务保证金上限为美元1500万元或等值人民币。本次投资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资金使用安排合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交易场所为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

2、审议程序：本次《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降低市场波动对公司经营及损益带来的影响，但也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履约风险等，公司将积极落实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防范措施。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投资风险。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实现稳健经营，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降低外汇结算成本，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美元2亿元或等值人民币，相关业务保证金上限为美元1500万元或等值人民币，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业务决策权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事宜，

上述业务额度和授权期限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该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无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情况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鉴于近期国际经济、金融环境波动频繁等多重因素的影响，人民币汇率波动的不确定性增强，为防范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降低市场波动对公司经营及损益带来的影响，公司拟开展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本次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根据相关会计准则，本次投资符合套期保值相关规定。

（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情况

1、外汇套期保值涉及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有美元、欧元等），在境内外商业银行办理的以规避和锁定汇率及利率风险和成本为目的的交易，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等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结合日常业务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产品主要为外汇套期保值产品，该类产品风险等级较低。

2、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额度

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日常经营业务需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美元 2 亿元或等值人民币，相关业务保证金上限为美元 1500 万元或等值人民币，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3、外汇套期保值额度使用期限

额度有效期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4、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投入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债务融资以及公司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5、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业务决策权并由财务部门负责签署相关合同及授权文件等事宜。

6、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合规性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满足《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运用套期保值会计方法的相关条件。

二、外汇套期保值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已于2023年12月21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2023年12月26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或规避汇率波动出现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金融衍生产品投资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可行性。

四、外汇套期保值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均以正常经营业务为基础，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因标的汇率、利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导致外汇套期保值产品价格变动而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流动性风险：因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为通过金融机构操作，存在因流动性不足，产生平仓斩仓损失而须向银行支付费用的风险。

3、信用风险：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信用风险整体可控。

4、履约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要按照滚动预测进行相应风险管理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实际金额与预算偏离而到期无法履约的风险。

5、其他风险：在具体开展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或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同时，如交易人员未能充分理解交易合同条款和产品信息，将面临因此带来的法律风险及交易损失。

五、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明确外汇套期保值产品交易原则，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经营活动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不从事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

2、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时，公司会审慎挑选具有合法资格且实力较强、资信良好的境内外金融机构进行合作，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套期保值产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3、公司已建立《金融衍生产品投资管理制度》，并对相应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业务流程、报告制度、风险管理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公司已配备业务操作、风险控制等专业人员，负责公司的汇率风险管理、市场分析、产品研究和公司整体管理政策建议等具体工作。

4、公司内审部门应每季度或不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六、公允价值分析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确认计量，公允价

值基本参照银行定价，公司每季度均进行公允价值计量与确认。

七、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八、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 3、公司金融衍生产品投资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